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Cub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所得資料，與二零一三年同期之盈利比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重大虧損。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佈。

根據現有所得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二零一三年同期之盈利比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重大虧損，乃主要由於(1)重估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產生公平值虧損；及(2)修改本公司的可換股債券的條款產生虧損。該等虧損總額預期約為1,207,000,000港元，為非現金性質及對現金流並無影響。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董事會根據現有所得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於本公佈日期尚未獲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表現有任何重大改變，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司徒沛桐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鄺啟成博士、王溢輝先生及 *Davis Angela Hendricks* 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郭志光先生。

\* 僅供識別